

## 高雄市議會公聽會邀請書

名 稱	「高雄市檢視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(SDGS)」公聽會
日 期	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07 日(星期一)上午 10-12 時
地 點	高雄市議會 1 樓第一會議室(高雄市鳳山區國泰路二段 156 號)
主持人	黃柏霖議員、陳麗珍議員
出席單位、受邀人員	<p>本會全體議員</p> <p>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</p> <p>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</p> <p>高雄市政府交通局</p> <p>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</p> <p>高雄市政府衛生局</p> <p>高雄市政府水利局</p> <p>高雄市政府工務局</p> <p>高雄市政府勞工局</p> <p>高雄市政府社會局</p> <p>高雄市政府海洋局</p> <p>高雄市政府農業局</p> <p>高雄市政府教育局</p> <p>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</p> <p>專家學者：</p> <p>(一)國立屏東大學不動產經營系(所)教授賴碧瑩博士</p> <p>(二)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土木工程系教授黃忠發博士</p> <p>(三)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學系黃煒能兼任助理教授</p> <p>(四)樹德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研究所教授盧圓華博士</p> <p>(五)國立屏東大學教育行政研究所副教授李銘義博士</p>

公聽會  
議題緣  
起及探  
討議題

壹、議題緣起：

SDGs (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) 是聯合國在 2015 年提出的「2030 永續發展目標」，有 17 個永續發展目標，其中又涵蓋 169 項細項目標、230 個參考指標。SDGs 包含消除飢餓、促進性別平權、負責任的生產與消費、減緩氣候變遷等 17 個永續發展目標，藉此引導政府、企業、民眾，透過每次的行動與決策，一起努力達到永續發展的可能。

##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



資料來源：[Home - United Nations Sustainable Development](https://www.un.org/sustainabledevelopment/)

永續發展目標 SDGs 有以下 17 項目標：<sup>1</sup>

目標 1. 消除各地一切形式的貧窮

目標 2. 消除飢餓，達成糧食安全，改善營養及促進永續農業

目標 3. 確保健康及促進各年齡層的福祉

- 目標 4. 確保有教無類、公平以及高品質的教育，及提倡終身學習
- 目標 5. 實現性別平等，並賦予婦女權力
- 目標 6. 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
- 目標 7. 確保所有的人都可取得負擔得起、可靠的、永續的，及現代的能源
- 目標 8.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，達到全面且有生產力的就業，讓每一個人都有一份好工作
- 目標 9. 建立具有韌性的基礎建設，促進包容且永續的工業，並加速創新
- 目標 10. 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
- 目標 11.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、安全、韌性及永續性
- 目標 12. 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
- 目標 13. 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
- 目標 14. 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與海洋資源，以確保永續發展
- 目標 15. 保護、維護及促進領地生態系統的永續使用，永續的管理森林，對抗沙漠化，終止及逆轉土地劣化，並遏止生物多樣性的喪失
- 目標 16. 促進和平且包容的社會，以落實永續發展；提供司法管道給所有人；在所有階層建立有效的、負責的且包容的制度
- 目標 17. 強化永續發展執行方法及活化永續發展全球夥伴關係

在全球氣候變遷下，聯合國大會 2015 年發表「永續發展目標」，內含 17 項指標，為接軌國際永續發展，新北率先公布地方自願檢視報告（Voluntary Local Review, VLR），並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，台北、桃園、台中陸續跟進。因此，高雄永續發展目標地方自願檢視報告（VLR）內容是否達成聯合國永續發展

目標(SDGs)值得進一步審視檢討。

## 貳、探討目的：

- (一)高雄永續發展目標地方自願檢視報告(VLR)全部內容為何?高雄永續發展目標地方自願檢視報告(VLR)是否有列入研考會重要管考項目?
- (二)永續發展目標SDGs,市府各局處分工負責內容為何?今年預計達成何種實質目標?有列入各局處相關預算項目嗎?
- (三)高雄市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會目前運作情況為何?對永續發展目標地方自願檢視報告(VLR)有無實質建議?
- (四)「促進和平且包容的社會,以落實永續發展;提供司法管道給所有人;在所有階層建立有效的、負責的且包容的制度」,高雄市政府有何實質作為?
- (五)「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與海洋資源,以確保永續發展」,高雄市政府有何實質作為?

## 參、議程：

-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09:30-10:00 | 報到,領取資料     |
| 10:00-10:10 | 公聽會主持人致詞    |
| 10:10-10:40 | 市府各局處單位代表報告 |
| 10:40-11:30 | 學者專家發言      |
| 11:30-12:10 | 與會貴賓發言及討論   |
| 12:10-12:30 | 主持人結論       |

## 備註

- 一、受邀單位請派員參加。
- 二、出席人員請 貴機關准予公(差)假。

資料來源:未來城市@天下-進步城市的新想像(cw.com.tw)